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6年5月13日在规定披露媒介发布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主代码：022334，基金简称：广发产业甄选混合，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5年1月17日正式成立运作。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5日至2026年6月15日15:00（投票表决时间以本次大会指定的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投票期间内，通过专人送交、邮寄等方式送达至本次大会指定收件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0楼

联系人：张琪骊

联系电话：020-89188656

传真：020-34281105、89899070

电子邮件：services@gffunds.com.cn

邮政编码：510308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大会拟审议的事项为《关于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议案》详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5月14日。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投票

（一）纸质投票

1.本次会议接受纸质投票，表决票样式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ffunds.com.cn）下载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以下材料：①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②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其他有效法律登记证明复印件；③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④如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的，还需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授权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告的规定。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投票期间内，通过专人送交、邮寄等方式送达至本次大会指定收件人处。

（二）电话投票（仅适用于个人持有人）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投票，自2026年5月15日至2026年6月15日15:00以前（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系统记录时间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并按提示转人工坐席参与本次持有人大会的投票。基金管理人也可主动与有预留联系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通话过程将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身份核实后由人工坐席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意愿进行投票记录以完成所持有人大会的投票。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表决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持有人，对机构持有人暂不适用。

（三）投票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以有效纸面方式或非纸面方式进行多次表决的，以时间在最后的表决为准；

2.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包括有效纸面方式表决和其他有效非纸面方式表决的，以有效纸面表决为准。

3.表决的有效期自送达之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以最多重新召开持有人大会两次为限，上述表决继续有效。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在投票期间自行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数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

（二）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1.纸面授权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法律法规认可的授权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纸面方式授权的，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广发基金网站下载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2.纸面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二的样本），并提供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基金管理人的，无需提供受托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委托人填妥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二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持有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授权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委托人填妥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二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以下材料：①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授权委托书的其他证明文件；②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其他有效法律登记证明复印件；③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④如由授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的，还需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基金管理人的，无需提供受托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纸面授权文件的送达

基金份额持有人纸面授权文件的送达方式、送达时间、收件地址、联系方式等与表决票送达要求一致。

4.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既进行了授权委托，又存在有效的直接投票表决，则以直接投票表决为有效表决，授权委托视为无效；

（2）如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纸面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纸面授权的，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纸面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纸面授权均未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3）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4）上述授权有效期自授权之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以最多重新召开持有人大会两次为限，上述授权继续有效。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本公告通知的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及结果予以公证。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①直接投票优先。同一投资者既授权投票又自行投票的，以自行投票的表决票为准。②原件优先。同一投资者既送达投票原件又送达传真件或影印件的，以表决票原件为准。③最后时间优先。投资者不同时间以相同方式多次投票的，以最后送达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其他投票方式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

2.《议案》应当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的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参加。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对于投票而言，除非投票人已不在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名单中，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所投的有效表决票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进行投票的，则以最新的有效表决票为准。对于授权而言，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或授权委托人已不在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名单中，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或明确撤销授权，则以最新授权和投票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168号星河湾中心28层

联系人：晁梦婷

客服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

传真：020-34281105、89899070

电子邮件：services@gffunds.com.cn

邮政编码：510308

2.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谷澍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cn

3.公证机构：广东省广州市南方公证处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仓边路26号2楼

联系人：邓军群

联系电话：020-83354571

4.见证律师事务所：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周大福金融中心29层、10层、11层（01-04单元）

联系人：刘智

电话：(020)37181333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邮寄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能成功召开或未能通过本次大会审议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可能会再次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证费和律师费用等可从基金资产列支，上述费用支付情况将另行公告。

4.本公告由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解释。如有必要，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可对本公告相关事项进行补充说明。

附件一：《关于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三：《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4日

附件一：关于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提议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持续运作，并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本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为持续运作本基金，提议投资基金管理人办理有关持续运作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本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以及相应措施等。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3日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机构持有所管理的产品持有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就2026年5月13日在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及《证券日报》公布的《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所述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本人/本机构的意见为（请在意见栏下方划“√”）：

同意	反对	弃权

本人/本机构特此授权 代表本人/本机构参加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按照上述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本机构同意受托人转授权，转授权仅限一次。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但如果本基金根据本公告“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章节的规定就相同审议事项重新召集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填写）：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填写注意事项：

1.本授权书仅为样本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参考使用。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以自行制作符合法律规定及《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要求的授权委托书。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3.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书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4.本授权委托书（样本）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5.如本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附件三：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份额	（以权益登记日份额为准）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广发产业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重要提示：

1.机构投资者通过其管理的产品投资本基金的，投资者出具的本表决票表决意见视同其管理的全部投资于本基金产品的投票意见。

2.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表决意见。本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字迹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表决票均视为授予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签名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表决票计为无效表决票。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6-037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关注到网络平台发布了有关公司的不实传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7.1.6规定，上述不实言论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同时可能对投资者的投资决策产生误导。公司及时核实相关情况，现针对上述不实传闻予以澄清如下：

一、传闻情况

东方财富股吧、同花顺股吧等平台有关公司的不实言论如下：

（一）“山东赫达实控人毕于成家族紧急减持+股权质押爆仓+资产注入彻底终止”；

（二）“山东赫达实控人没了”；

（三）“$山东赫达(002810)$董事长被请客了，消息太快了”；

（四）“有渠道的说美国工厂出问题”。

二、澄清说明

经核实，本公司针对上述传闻事项说明如下：

（一）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

1.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的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毕心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毕于东先生、毕文娟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39.75%。

自公司2016年上市以来，公司控股股东毕心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毕文娟女士曾于2021年、2019年-2020年存在减持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2020年1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暨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除上述减持情形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减持计划。

2.关于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毕心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毕于东先生质押的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6月26日全部解除质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股票质押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正常持有公司股票，未出现上述传闻所述异常情况。

3.关于实际控制人资产注入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毕心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毕于东先生、毕文娟女士未披露及实施过有关其个人资产注入公司的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毕心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毕于东先生、毕文娟女士不存在将其持有的其他资产出售或转移给公司的情形，不存在上述传闻所述异常情况。

（二）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长毕于东先生正常履职，近期不存在接受行政机关或司法机关等公权力机关的调查、谈话或被要求协助调查、被采取留置等强制措施的异常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包括董事长在内的全体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正常履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上述传闻所述异常情况。

（三）关于公司美国工厂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拟投资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在美国建设200亿粒/年植物胶囊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该项目预计于2026年投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正常推进，并按照计划时间投产，未出现上述传闻所述异常情况。

目前，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其他说明

（一）上述网络平台所述内容系网络谣传，严重误导广大投资者，损害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声誉。针对不实言论的传播行为，公司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二）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合作伙伴及社会公众，应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官方渠道了解真实信息，不信谣、不传谣，共同维护健康的市场秩序与舆论环境。

（三）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6-035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上会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南昌市产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欧菲微电子（南昌）有限公司28.2461%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分别于2025年11月19日、2025年12月26日、2026年1月5日披露了《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分别于2026年2月13日、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6日披露了《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重组报告书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并进行了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上会稿）》（以下简称“草案（上会稿）”）。

相较公司于2026年5月6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草案（上会稿）对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修订说明公告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重组报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具有相同含义）：

重组报告书章节	修订说明
重大事项提示	更新了与标的资产相关的风险等相关内容
第十二章 风险因素分析	更新了与标的资产相关的风险等相关内容

除上述修订和完善之外，公司对重组报告书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许表述，对本次交易方案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6-036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会议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南昌市产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欧菲微电子（南昌）有限公司28.2461%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工作安排，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拟于近期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具体会议时间待确定后另行公告。

本次交易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核及取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及取得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6-0513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特定对象调研 □ 分析师会议 □ 媒体采访 ☑ 业绩说明会 □ 新闻发布会 □ 路演活动 □ 现场参观 □ 其他（请文字说明其他活动内容）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投资者网上提问
时间	2026年5月13日（周三）下午14:30-17:00
地点	公司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1、董事长蒲建平 2、副董事长、总经理梁泽之 3、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忠坤 4、董事会秘书张大伟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1.大股东及集团层面会为公司提供哪些业务协同与资源支持？ 公司所属集团深耕实业领域十余载，在能源产业、资本管理、债务重组等方面具备深厚积累与核心优势。近年来，公司依托集团相关资源禀赋，充分发挥集团在产业布局、专业人才及核心技术层面的综合优势，为项目尽调研判、价值重塑与落地实施提供专业支撑与决策参考。 2.今年预计盈利目标和通过哪些方面的规划可达成？ 2026年公司将坚持“以稳为基、以转为要”的经营方针，整体经营业绩有望保持稳健增长态势。 一、优化存量资产运营，强化核心资产全周期动态管理，通过多元化处置方式加快存量项目价值变现节奏，进一步提升资产运营效率，筑牢业绩基本盘。 二、审慎布局新增业务；在风险全面可控的前提下，秉持从严把关的准入原则，择优开展具备明确收益预期的优质项目，稳步增厚经营业绩。 三、稳步推进战略转型；紧扣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充分依托区位与股东资源优势，积极探索新兴优质赛道布局，加快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和盈利引擎。 3.一季度业绩向好，请问如何保障全年业绩平稳增长？ 2026年公司将坚持“以稳为基、以转为要”的经营方针，整体经营业绩有望保持稳健增长态势。 一、优化存量资产运营；强化核心资产全周期动态管理，通过多元化处置方式加快存量项目价值变现节奏，进一步提升资产运营效率，筑牢业绩基本盘。 二、审慎布局新增业务；在风险全面可控的前提下，秉持从严把关的准入原则，择优开展具备明确收益预期的优质项目，稳步增厚经营业绩。 三、稳步推进战略转型；紧扣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充分依托区位与股东资源优势，积极探索新兴优质赛道布局，加快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和盈利引擎。 4.管理层您好。面对目前行业内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态势，公司在今年的市场开拓（例如渠道下沉、新客户拓展或海外市场布局）上，主要有哪些侧重点或新的规划思路？ 公司将充分发挥在固境资产管理领域积累的专业能力与竞争优势，稳步做好存量固境资产项目运营与价值变现，优化业务结构，夯实发展基础；同时，积极响应国家“新质生产力”发展导向，立足公司长远发展，加快推进战略转型。充分依托公司股东产业资源优势，同时深挖海南自贸港的政策优势和产业布局潜力，找准公司转型与自贸港发展的结合点，发力点。立足公司自身资源禀赋和核心能力，重点应位新质生产力相关产业，自贸港特色产业等发展方向，加快推进转型布局落地，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和盈利引擎。 5.海德股份的发展前景广阔，然而股票的走势却不尽如人意，广大投资者也多希望公司能在企业价值管理上更能有所作为，能给与股民更大的信心，也希望在董事长的带领下，借着海南自贸港的春风，能把海德股份带上一个新的高度，请问董事长，后续在公司价值管理上会有什么鼓舞人心的措施？ 公司未来将持续做强内在价值，做实价值传递，健全长效机制，推动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市值逐步匹配，持续成长。公司将聚焦核心赛道，放大辉照稀缺价值；强化信息披露质量与投资者沟通实效，增加业绩说明会、战略沟通会等频次、主动、及时解读公司战略规划与行业发展趋势；优化公司治理，筑牢合规根基。同时，严格执行《市值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确保市值管理合规、透明、可持续。 后续，公司将以更大决心、更实举措推进价值管理，深耕主业，强化投资者沟通，健全回报机制，以优异的业绩回报每一位股东的信任与支持。 6.公司在风险管控与项目质量方面，今年将重点加强哪些工作？ 一、强化存量资产精细化管控与退出 公司将强化存量项目全周期动态监控与精细化管理，加快存量固境资产业务（包括对公及个贷不良资产、存量重组类项目）的处置与退出节奏。通过综合运用自行清收、委托处置、资产转让、债务重组等多元化方式，进一步提升处置效率与资产变现能力。确保对公及个贷不良资产、存量重组类项目的处置工作全程高效合规，最大程度实现资产价值，稳住经营基本盘，为公司稳健运营与战略转型布局提供资金保障。 二、稳健经营，精准布局，增强发展韧性 公司将在风险全面可控、底线牢牢守住的前提下，对新增固境资产业务秉持极致审慎、从严把关的准入原则，保持优、限量开展具备退出路径清晰、退出时点明确、收益预期确定的收尾类项目，通过精准布局结果确定的资产，稳步增厚公司经营业绩，夯实持续稳健发展基础。 三、聚焦转型发展，培育增长新路径 积极响应国家“新质生产力”发展导向，立足公司长远发展，加快推进战略转型。充分依托公司股东产业资源优势，同时深挖海南自贸港的政策优势和产业布局潜力，找准公司转型与自贸港发展的结合点、发力点。立足公司自身资源禀赋和核心能力，重点定位新质生产力相关产业、自贸港特色产业等发展方向，加快推进转型布局落地，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和盈利引擎。 四、夯实合规风控，筑牢发展底线 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与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相关监管规定，完善公司治理与内控体系，严守经营红线与风险底线。强化集中度、流动性等关键风险指标管控，健全风险识别、预警、处置全流程机制，确保公司经营安全、稳健、可持续。 7.请问王总监：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高增长主要得益于海伦智的投资收益，是不是可以这样理解，业绩这块不具有稳定性和安全性？ 2026年一季度，海德股份经营业绩实现大幅增长，核心驱动因素源于报告期内子公司海德资产所持海伦哲权益资产市值显著增值，带动公司当期收入水平大幅提升。上市公司围绕资产业务是公司核心业务能力的重要体现。公司将继续对海伦哲赋能，推动其业绩提升和市场价值提高，同时公司也将对相关储备项目持续发力，经营层面将主动优化业务结构，加强存量项目管理，聚焦主业提质增效；同时，公司将紧扣国家“十五五”战略发展规划布局，加快推进转型布局落地，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和盈利引擎。 13.尊敬的董事长以及海德股份的董事们下午好： 想问一：2025年公司不分红，理由是有生产经营需要，具体需要投资什么方向可以说明一下吗？ 二：公司前期投资的钒电池项目，股权转让给大股东，是对新能源电池不看好还是什么原因？有没有新的投资新能源的计划？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系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态势及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审慎制定。留存利润将用于支持核心业务发展、优化资产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及储备战略资金，夯实公司发展基础。未来经营及资金条件满足时，公司将依规积极履行利润分配义务。 钒电池项目股权转让是基于公司整体战略布局、资源优化配置及聚焦核心主业的需要，交易价格公允。公司持续关注新能源等钒储领域的发展机会，如有重大进展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4.未来在股东回报与分红政策上有什么考虑？ 公司已制定《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未来将坚持“优先现金分红、兼顾长远发展”的原则，建立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可结合股票股利进行分配，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可实施中期分红；明确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不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并将根据自身发展阶段实行差异化现金分红比例，最低不低于20%。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充分听取中小股东与独立董事意见后，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15.公司目前资金与融资渠道是否充足，如何保障业务扩张？ 根据公开披露数据，目前公司负债率处于同行业较低水平。后续将强化存量业务管理，多渠道回笼资金；同时主动与各金融机构沟通，拓宽融资渠道及持续优化债务结构，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同时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足。
关于本次活动是否涉及应披露重大信息的说明	否
附件清单（如有）	无

证券代码：600176 证券简称：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2026-034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解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巨石”或“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股份”）及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分别发来的《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函》，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实际进展，拟就其对公司的相关承诺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承诺内容

中国建材集团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和消除下属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相关企业的同业竞争，于2017年12月向公司做出《关于避免与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其中承诺：“……对于中国建材集团与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重组前存在的同业竞争以及因前述重组而产生的中国建材集团与中国巨石的同业竞争（如有），中国建材集团将自本承诺出具日起3年内，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中国巨石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020年12月，中国建材集团向公司发出《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函》，将上述承诺的履行延期2年。前述承诺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年12月，中国建材集团向公司发出《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函》，将上述承诺的履行延期2年。前述承诺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12月，中国建材集团向公司发出《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函》，将上述承诺的履行延期2年。前述承诺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中国建材股份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避免和消除下属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相关企业的同业竞争，于2017年12月向公司做出《关于避免与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其中承诺：“……对于中国建材股份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前存在的同业竞争以及因前述合并而产生的中国建材股份与中国巨石的同业竞争（如有），中国建材股份将自本承诺出具日起3年内，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中国巨石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